經文: 約翰福音 1:12; 20:24-31

I.信是甚麼意思? (20:24-31) 讓我們先思想有關於"信"的兩個問題: 就是要 "見到"是信,抑或是"未見到"才是信呢?讓我們先看第一方面,是否"見到" 才是信呢?可能有一些弟兄姊妹會說,我真是"見到"很多基督徒的生命見證, 今我信主的。亦會有一些弟兄姊妹可能說,我實在見到一些神蹟發生過,如見過 牧師為一個患絕症的病人禱告,病人立時得醫治... 等等,所以我便信了耶穌。 雖然他們都說是見到才信。其實,他們都只是見到別人的見證去信主的,他們 都不是親眼見到主耶穌親自去醫病...。所以,凡是"看見"才"相信"的,其 實這只不過是接受親眼看見的事實,這並不是真的"相信",也不是主所說或 是所要的信心。所以,第二方面我們要一同討論的,是"未見到"才是信。王國 顯牧師指出:"真實的信心,不是憑著眼見;,,,主耶穌給門徒指出正確的信心 的路,就是只憑神說的話,不憑人的眼見。這完全是因著神是信實的,我們就 完全接受祂所說的一切話。"主耶穌被釘死對多馬來說,是一個極大的衝激,他 要獨自去面對和克服。其實,他當時卻是在最需要群體互相支持的時候,他卻 在團契中抽離自己, 寧可孤獨面對, 卻不願意與其他門徒一起。同樣, 當我們在 生命中遇到極大挑戰的時候,往往就是我們最不應該孤立自己,去獨自面對的時 候。八天之後, 門徒再次聚集, 今次多馬也在他們中間。主耶穌顯現在他們中間。 主耶穌要對多馬作出重要的教導,主說:"伸過你的指頭來、摸我的手;伸出你 的手來、探入我的肋旁;不要疑惑、總要信。"這句話的意思,就是說:"不要 再不相信了,作個相信的人吧。"多馬立時就完全降服於主的面前,對主說: "我的主!我的神!"他立時就認定主耶穌是從死裡復活的真神,不再懷疑。 主耶穌十分體貼多馬的需要,但同時亦要顯出多馬的小信。跟著, 主耶穌說: "...那沒有看見就信的,有福了!"主耶穌這句的說話,可以說是對未來世人 能夠得著救恩的重要原則及方法,就是要因著信。宣信博士曾說:"神必須拿去 一切我們所倚靠的東西,直到我們能夠不憑這些東西來信靠祂,那時祂就要叫 祂的話成為唯一的依靠。"

II. 信的真正意思 (1:12) 信的真正意思就是:"信是相信接受"。一個完整的救恩,不是單單相信主耶穌是救主、是真神、是可以赦免我們的罪的主。。生命的改變,就是從這個決志的禱告開始。現今多少基督徒在教會所追求的,只是各種感官上的滿足,就如教會設備是否完善,能否滿足自己及家人的需要等等,而極少真正的去對付自己屬靈生命的問題。基督教信仰的主要的教義之一就是人以神為中心」,對基督徒來說,對神的「信心」,就是在每天生活中完全的交托給神,一切的為人處事都依循神話語(聖經)的教導。當日,多馬沒有在眾門徒的壓力之,下掩飾他心中的懷疑,做作成不懷疑的樣子。而多馬的另一大優點,就是一旦他肯定所信的,他立即就對主說:"我的主,我的神!"他立時完全的降服於主,而且盡上一切努力一生事奉神。親愛的弟兄姊妹,你是否清楚肯定你所信的呢?假若你已經肯定你所信的,而且能夠對主說:"我的主,我的神"的時候,今天就應當為你所信的,全力以赴。這絕對不是你能力的問題,而是你是否願意。求主幫助我們,誠實面對自己的信仰,以致我們能夠為主全力以赴。

講題: 信心之旅(I): 信是相信接受 經文: 約翰福音 1:12; 20:24-31

I. 信是甚麼意思? (20:24-31) 讓我們先思想有關於"信"的兩個問題: 就是要 "見到"是信,抑或是"未見到"才是信呢?讓我們先看第一方面,是否"見到" 才是信呢? 可能有一些弟兄姊妹會說,我真是"見到"很多基督徒的生命見證, 今我信主的。亦會有一些弟兄姊妹可能說,我實在見到一些神蹟發生過,如見過 牧師為一個患絕症的病人禱告, 病人立時得醫治... 等等, 所以我便信了耶穌。 雖然他們都說是見到才信。其實,他們都只是見到別人的見證去信主的,他們 都不是親眼見到主耶穌親自去醫病...。所以,凡是"看見"才"相信"的,其 實這只不過是接受親眼看見的事實,這並不是真的"相信",也不是主所說或 是所要的信心。所以,第二方面我們要一同討論的,是"未見到"才是信。王國 顯牧師指出:"真實的信心,不是憑著眼見;...主耶穌給門徒指出正確的信心 的路,就是只憑神說的話,不憑人的眼見。這完全是因著神是信實的,我們就 完全接受祂所說的一切話。"主耶穌被釘死對多馬來說,是一個極大的衝激,他 要獨自去面對和克服。其實,他當時卻是在最需要群體互相支持的時候,他卻 在團契中抽離自己, 寧可孤獨面對, 卻不願意與其他門徒一起。同樣, 當我們在 生命中遇到極大挑戰的時候,往往就是我們最不應該孤立自己,去獨自面對的時 候。八天之後, 門徒再次聚集, 今次多馬也在他們中間。主耶穌顯現在他們中間。 主耶穌要對多馬作出重要的教導,主說:"伸過你的指頭來、摸我的手;伸出你 的手來、探入我的肋旁;不要疑惑、總要信。"這句話的意思,就是說:"不要 再不相信了, 作個相信的人吧。" 多馬立時就完全降服於主的面前, 對主說: 我的主!我的神!"他立時就認定主耶穌是從死裡復活的真神,不再懷疑。 主耶穌十分體貼多馬的需要,但同時亦要顯出多馬的小信。跟著, 主耶穌說: "...那沒有看見就信的,有福了!"主耶穌這句的說話,可以說是對未來世人 能夠得著救恩的重要原則及方法,就是要因著信。宣信博士曾說:"神必須拿去 一切我們所倚靠的東西,直到我們能夠不憑這些東西來信靠祂,那時祂就要叫 祂的話成為唯一的依靠。"

II. 信的真正意思 (1:12) 信的真正意思就是: "信是相信接受"。一個完整的救恩,不是單單相信主耶穌是救主、是真神、是可以赦免我們的罪的主。還要接受主成為我們生命的主宰。就是要願意將自己的一生,完全讓主管理。生命的改變,就是從這個決志的禱告開始。現今多少基督徒在教會所追求的,只是各種感官上的滿足,就如教會設備是否完善,能否滿足自己及家人的需要等等,而極少真正的去對付自己屬靈生命的問題。基督教信仰的主要的教義之一就是「以神為中心」,對基督徒來說,對神的「信心」,就是在每天生活中完全的交托給神,一切的為人處事都依循神話語(聖經)的教導。當日,多馬沒有在眾門徒的壓力之,下掩飾他心中的懷疑,做作成不懷疑的樣子。而多馬的另一大優點,就是一旦他肯定所信的,他立即就對主說: "我的主,我的神!"他立時完全的降服於主,而且盡上一切努力一生事奉神。親愛的弟兄姊妹,你是否清楚肯定你所信的呢?假若你已經肯定你所信的,而且能夠對主說: "我的主,我的神"的時候,今天就應當為你所信的,全力以赴。這絕對不是你能力的問題,而是你是否願意。求主幫助我們,誠實面對自己的信仰,以致我們能夠為主全力以赴。